

USM制度特点总结

特点	描述	对市场的影响
电子法定拥有权	法定拥有权的证明和转让无需实物拥有权凭证。	消除实物证书的风险（遗失、伪造），加快结算速度。
保留中央结算系统(CCASS)代理人结构	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(CCASS)代理人结构(香港中央结算(代理人)有限公司)将获保留，以便透过中介机构持有实益拥有权。	为机构投资者和经纪人维持现有基础设施，提供灵活性。
直接投资者拥有权(USI)	投资者可选择透过在核准证券登记机构(ASR)设立的无纸证券投资者(USI)电子界面档案，以自己的名义持有证券法定拥有权。ASR受证监会监管，并营运无纸证券登记及转让系统(UNSRT)。	增强股东权利，并促进与发行人的直接联系。
逐步淘汰纸本形式	现有证券的证书仍为有效的拥有权凭证，但在发行人参与USM后发行的新证券必须以无纸形式发行。发行人将不再就现有证券发行新的实物证书。	市场逐步迈向数码化，同时为现有的实物证券保留并行系统。